

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

单一来源采购申请审批表

编号:

采购项目名称	执法记录仪
项目类别	工程类 ☐ 服务类 ☐ 物资类 ☐
拟定供应商名称	深圳市八方通达科技有限公司
采购预算价格	25000 元 (大写: 贰万伍仟元整)
采购项目描述	HSE 管理要求“扩大特殊作业监控范围, 所有特殊作业均需进行视频监控”, 需再采购 10 台实时录像设备 (实华防爆型 5 台, 泰安非防爆型 5 台)。
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理由	现有执法记录仪已与安全生产管理系统联配套, 为保证与原有设备一致性及服务配套性, 需要继续从执法记录仪深圳市八方通达科技有限公司添购, 符合单一来源第五种采购方式。 生产厂家
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及论证小组成员签字: 耿敬 郑永 于海 同意 2023 年 12 月 26 日	
备注:	

说明: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, 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: (1) 涉及国家安全、国家秘密; (2) 因特殊设计、专利产品、新技术推广、首台套、商业秘密使得所购物资或服务的来源渠道单一; (3) 客户指定外委服务等特殊业务模式条件限制, 有且仅有一家供应商可供选择; (4) 发生突发紧急事故抢修或抢险救灾等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, 不能或来不及从其他供应商采购; (5)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, 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, 否则将影响施工或者功能配套要求。添购是在原有采购项目上增加或者改进, 而不是新购置一种物资、服务或者新建工程; (6) 需要委托特定领域具有领先地位的机构或者自然人提供服务。